來思達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8066）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一路 86 號 3 樓

電　　話：(02) 8792-5189

來思達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 56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 26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 ~ 43
（七）　關係人交易	44 ~ 46
（八）　質押之資產	46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6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6
(十二)其他	47 ~ 5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55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5
3.大陸投資資訊	55
4.主要股東資訊	55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55 ~ 56

pwc 資誠

會計師核閱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3000043 號

來思達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來思達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來思達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18,173 仟元及新台幣 359,590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1%及 18%；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25,741 仟元及新台幣 150,447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15%及 11%;其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3,578)仟元及新台幣 9,061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48%及 1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208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208,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pwc 資誠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尚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來思達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佳鴻

會計師

徐聖忠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309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5 月 1 0 日

來思達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3月31日及民國111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12年及111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12年3月31日 金額	%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111年3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30,798	28	$ 379,294	25	$ 559,527	2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	-	-	-	22,435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及八	-	-	3,293	-	3,06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七及八	617,790	40	619,613	40	777,961	39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五)及七	270,190	18	283,753	19	155,848	8
130X	存貨	六(六)	36,582	2	60,613	4	184,922	9
1410	預付款項	六(七)	31,396	2	34,246	2	68,034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	-	-	-	32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86,756	90	1,380,812	90	1,772,116	88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及八	-	-	-	-	90,079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83,449	5	85,155	6	85,294	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35,128	2	25,361	2	40,639	2
1780	無形資產		7,910	1	8,201	-	2,32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519	2	29,019	2	30,359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76	-	2,299	-	4,059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55,282	10	150,035	10	252,753	12
1XXX	**資產總計**		$ 1,542,038	100	$ 1,530,847	100	$ 2,024,869	100

（續次頁）

來思達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3月31日及民國111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12年及111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年3月31日 金額	%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111年3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267,745	17	$ 209,130	14	$ 366,035	18
2170	應付帳款		299,009	19	292,056	19	341,303	17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及七	68,789	5	90,640	6	118,670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379	-	2,969	-	3,660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13,353	1	14,106	1	13,518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15,379	1	16,442	1	19,900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十三)	4,082	-	397	-	297,699	1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0,424	2	26,983	2	85,420	4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01,160	45	652,723	43	1,246,205	62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二)	-	-	-	-	-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	27,131	2	30,924	2	1,259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91,488	6	93,192	6	82,405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16,811	1	2,409	-	18,007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516	-	3,236	-	3,57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38,946	9	129,761	8	105,250	5
2XXX	**負債總計**		840,106	54	782,484	51	1,351,455	6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301,523	20	301,523	20	301,523	15
	資本公積	六(十六)						
3200	資本公積		15,575	1	15,509	1	15,509	1
	保留盈餘	六(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6,875	10	156,875	10	153,576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6,326	4	66,326	4	50,623	2
3350	未分配盈餘		62,747	4	65,316	4	83,635	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4,780)	(1)	(9,960)	-	(47,317)	(2)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五)	(33,465)	(2)	(33,465)	(2)	(33,465)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554,801	36	562,124	37	524,084	26
36XX	**非控制權益**		147,131	10	186,239	12	149,330	7
3XXX	**權益總計**		701,932	46	748,363	49	673,414	33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542,038	100	$ 1,530,847	100	$ 2,024,869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采琁　　經理人：謝孟霖　　會計主管：李秀婷

來思達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	$ 988,415	100	$ 1,336,61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三)	(863,777)	(88)	(1,175,989)	(88)
5900	營業毛利		124,638	12	160,628	12
	營業費用	六(十四)(二十三)(二十四)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9,075)	(4)	(41,934)	(3)
6200	管理費用		(82,711)	(8)	(81,157)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163	-	98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1,623)	(12)	(122,106)	(9)
6900	營業利益		3,015	-	38,522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九)	3,382	-	77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及七	848	-	1,51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947)	-	2,578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6,074)	-	(7,49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791)	-	(3,331)	-
7900	**稅前淨利**		224	-	35,191	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1,902)	-	(11,355)	(1)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1,678)	-	$ 23,836	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756)	(1)	$ 24,638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756)	(1)	24,638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434)	(1)	$ 48,474	4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569)	-	$ 9,530	1
8620	非控制權益		891	-	14,306	1
	合計		($ 1,678)	-	$ 23,836	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389)	(1)	$ 28,538	3
8720	非控制權益		(45)	-	19,936	1
	合計		($ 7,434)	(1)	$ 48,474	4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 0.09)		$ 0.32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六)				
985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 0.09)		$ 0.3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采琁　　經理人：謝孟霖　　會計主管：李秀婷

來思達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其他	資本公積－認股權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餘額	$ 301,523	$ 34	$ 47	$ 15,348	$ 153,576	$ 50,623	$ 74,105	($ 66,325)	($ 33,465)	$ 495,466	$ 166,302	$ 661,768
111年度第一季合併總損益	-	-	-	-	-	-	9,530	-	-	9,530	14,306	23,83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9,008	-	19,008	5,630	24,63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9,530	19,008	-	28,538	19,936	48,474
股東逾時未領取之股利	-	-	80	-	-	-	-	-	-	80	-	80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36,908)	(36,908)
111年3月31日餘額	$ 301,523	$ 34	$ 127	$ 15,348	$ 153,576	$ 50,623	$ 83,635	($ 47,317)	($ 33,465)	$ 524,084	$ 149,330	$ 673,414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餘額	$ 301,523	$ 15,382	$ 127	$ -	$ 156,875	$ 66,326	$ 65,316	($ 9,960)	($ 33,465)	$ 562,124	$ 186,239	$ 748,363
112年度第一季合併總損益	-	-	-	-	-	-	(2,569)	-	-	(2,569)	891	(1,67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4,820)	-	(4,820)	(936)	(5,7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2,569)	(4,820)	-	(7,389)	(45)	(7,434)
股東逾時未領取之股利	-	-	66	-	-	-	-	-	-	66	-	66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39,063)	(39,063)
112年3月31日餘額	$ 301,523	$ 15,382	$ 193	$ -	$ 156,875	$ 66,326	$ 62,747	($ 14,780)	($ 33,465)	$ 554,801	$ 147,131	$ 701,93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采琁　　經理人：謝孟霖　　會計主管：李秀婷

來思達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24	$ 35,19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三)	7,167	7,582
攤銷費用		238	285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163)	(985)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3,655	3,985
利息收入	六(十九)	(3,382)	(7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一)	-	28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六(二十一)	-	3,159
租賃修改利益	六(九)(二十一)	-	(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986	28,97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2,216	29,450
存貨		24,031	(28,257)
預付款項		2,850	(6,411)
其他流動資產		-	(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6,953	(30,982)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1,666)	(29,085)
負債準備		(636)	140
其他流動負債		3,441	(6,77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6,914	6,457
收取之利息		3,382	77
支付之利息		(3,832)	(3,037)
支付之所得稅		(349)	(9,11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6,115	(5,61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293	-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八)	(847)	(67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八)	4	323
購置無形資產價款		-	(477)
存出保證金減少		23	9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473	(70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數	六(二十九)	623,778	839,466
短期借款償還數	六(二十九)	(564,249)	(729,647)
長期借款償還數	六(二十九)	(89)	(90)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二十九)	280	28,455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九)	(1,530)	(8,621)
非控制權益變動		(39,063)	(60,332)
股東逾時未領取之股利		66	8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193	69,311
匯率影響數		(6,277)	32,22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1,504	95,21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79,294	464,30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30,798	$ 559,52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采琁　　經理人：謝孟霖　　會計主管：李秀婷

來思達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2年及111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來思達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福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85年12月奉准設立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並於民國87年10月開始營業。民國97年6月13日經股東會決議更名為福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再於民國100年2月18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更名為政德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又於民國101年8月27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更名為來思達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3年12月於中華民國證券商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三)本公司原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發、製造、銷售金屬凸塊接合技術及多層金屬捲帶自動接合技術等，因金屬凸塊製程業務嚴重虧損，遂於民國97年10月經董事會決議停止金屬凸塊製程業務之接單及生產並積極業務轉型，民國98年6月19日經股東會決議增加LED照明燈具之研發與製造銷售等相關營業項目並處分閒置資產以完成業務轉型及增進資產有效運用。民國100年2月18日又經臨時股東會決議處分新竹科學園區廠房及設備，並將營業地址遷移至台北市內湖區。民國101年6月29日經股東會決議增加家具、寢具、廚房用具、裝設品批發及零售，及藝術品諮詢顧問服務等營業項目。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2年5月10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112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LF SALES HOLDING PTE. LTD.("LF SALES")	專業投資業	100	100	100	
本公司	亞首國際有限公司("亞首國際")	展場經營及投資、家具買賣業	100	100	100	
本公司	LIFESTYLE ENTERPRISE, INC.("LF(USA)")	家具買賣業及專業投資業	100	100	100	
本公司	LF SOURCING HOLDING PTE. LTD.("LFS")	專業投資業	100	100	100	
本公司	來思達投資有限公司	專業投資業	-	-	100	註1、7
本公司	思享創意室內裝修設計股份有限公司	室內裝潢及設計業	-	-	51	註1、5、6
LF SALES	LIFESTYLE HOLDINGS PTE LTD	家具買賣業	100	100	100	註1、10
LF SALES	LIFESTYLE EUROPE FURNITURE LIMITED	家具買賣業	51	51	51	註1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說明
LF SALES	望威國際有限公司	家具買賣業	51	51	51	
LF SALES	LFN LIMITED	家具買賣業	51	51	51	
LF SALES	LIFESTYLE FORBIDDEN CITY SA PTE. LTD.	家具買賣業	51	51	51	註1
LF SALES	LIFESTYLE HOLDINGS AUSTRALIA & NEW ZEALAND PTY. LTD.	家具買賣業	51	51	51	註1
LF SALES	Luvliving Pte. Ltd.	家具買賣業	51	51	51	註1
LF SALES	LIFESTYLE HOLDINGS SOUTH AMERICA LIMITED	家具買賣業	51	51	51	註1
LF SALES	LIFESTYLE MENA CORPORATION	家具買賣業	51	51	51	註1
LF SALES	Lifestyle Asia Holdings Pte. Ltd.	家具買賣業	51	51	51	註1
LF SALES	DIVANY LIMITED	家具買賣業	-	67	67	註1、2
LF SALES	Lifestar Limited	家具買賣業	51	51	-	註1、8
LFN LIMITED	LFN Services, Inc.	行銷服務業	100	100	100	
Lifestar	海寧來之星進出口有限公司	家具/人造革皮/金屬製品之批發及進出口業務	100	100	-	註8
亞首國際	來思達(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家具買賣及展場管理服務	100	100	100	註1
LF (USA)	Lifestyle DCG, Inc.	家具買賣業	51	51	51	
LFS	I LINK WORLD TRADE LIMITED("I LINK")	家具買賣、供應商開發及管理、專業投資業務	51	51	51	註1
LFS	LIFESTYL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INT'L")	供應商開發及管理、專業投資業務、家具/人造革皮/金屬製品之批發	51	51	51	註1
LFS	Lifestyle China Enterprise Limited ("LF CHINA")	家具買賣、供應商開發及管理、專業投資業務	86	86	86	註1、4
LFS	Lifestyle Space Enterprise Limited	供應商開發及管理	51	51	51	註1、9
I LINK	Simba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家具買賣業	-	51	51	註1、3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說明
I LINK	Simba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家具買賣業	51	51	51	註1
INT'L	海寧來思達進出口有限公司	家具/人造革皮/金屬製品之批發及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LF CHINA	上海徠宜進出口有限公司	家具/人造革皮/金屬製品之批發及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註1

註1：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112年及111年3月31日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2：於民國110年11月30日進入清算程序，於民國112年2月1日退回股款。

註3：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進入清算程序。

註4：於民國111年2月14日以美金204仟元購買35%股權，購買後共取得86%股權。

註5：於民國111年4月15日經董事會決議變更子公司中文名稱，由「思享創意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思享創意室內裝修設計股份有限公司」。

註6：於民國111年8月31日出售，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計$32，致本集團喪失對該子公司之控制。

註7：於民國111年9月12日完成公司解散登記。

註8：於民國111年10月1日以美金400仟元，取得51%股權。

註9：於民國111年11月30日進入清算程序。

註10：於民國112年3月31日進入清算程序。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重大限制：無。

6.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112年3月31日、111年12月31日及111年3月31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147,131、$186,239及$149,330，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註冊國家	非控制權益 112年3月31日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非控制權益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百分比
LFN LIMITED	美國	香港	$27,071	49	$55,246	49
INT'L	大陸	香港	31,578	49	31,760	49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註冊國家	非控制權益 111年3月31日 金額	持股百分比
LFN LIMITED	美國	香港	$34,011	49
INT'L	大陸	香港	30,670	49

LFN LIMITED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156,052	$ 219,837	$ 311,540
非流動資產	34	40	65
流動負債	(100,839)	(107,130)	(242,194)
淨資產總額	$ 55,247	$ 112,747	$ 69,411

綜合損益表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收入	$ 246,632	$ 380,482
稅前淨利	$ 1,356	$ 22,984
所得稅費用	(49)	(54)
本期淨利	1,307	22,93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07	$ 22,93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640	$ 11,236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 28,377	$ -

現金流量表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47,051	($ 63,66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45,078)	60,567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895)	2,010
本期現金增加(減少)數	1,078	(1,085)
期初現金餘額	2,449	2,178
期末現金餘額	$ 3,527	$ 1,093

LIFESTYL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91,104	$ 94,538	$ 135,664
非流動資產	22,418	22,935	25,268
流動負債	(49,078)	(52,656)	(98,341)
淨資產總額	$ 64,444	$ 64,817	$ 62,591

綜合損益表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收入	$ 51,640	$ 92,730
稅前淨利	($ 626)	$ 2,488
所得稅費用	(45)	(3,452)
本期淨利	(671)	(964)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71)	($ 96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329)	($ 472)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 -	$ 9,788

現金流量表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7,354	($ 4,99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5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8,410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174	2,034
本期現金增加數	7,528	5,387
期初現金餘額	54,078	72,101
期末現金餘額	$ 61,606	$ 77,488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對於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十)應收帳款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三)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本集團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2. 不動產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3.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年 ～ 7年
租賃改良	3年 ～ 10年
其他設備	2年 ～ 4年

(十六)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1)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及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3)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七)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3 年攤銷。

(十八)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九)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及其他長、短期借款。

(二十)應付帳款

1.係指因賒購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帳款。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

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二)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及除役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四)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

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五)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配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7. 期中期間發生稅率變動時，本集團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項目。

(二十六)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七)股利分配

分配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配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配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配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八)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批發

(1)本集團於批發市場上銷售傢俱，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批發商，批發商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批發商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批發商，且批發商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維修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3)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商品銷售—零售

本集團經營傢俱零售，銷貨收入於商品銷售予客戶時認列。

3. 展覽管理收入

展覽管理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二十九)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

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三十一)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無。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52	$ 667	$ 81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07,893	356,593	507,576
定期存款	22,153	22,034	51,141
	$ 430,798	$ 379,294	$ 559,527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9,043
加:評價調整	(6,608)
	22,435
衍生工具-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59
加:評價調整	(59)
合計	$ 22,435

1.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淨損失分別為$0 及$3,159。
2. 本集團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帳列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流動：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 -	$ 3,293	$ 3,068
非流動：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 -	$ -	$ 90,079

1.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利息收入皆為$0。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期末認列之帳面金額。
3.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四)應收帳款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 666,359	$ 668,760	$ 820,037
減：備抵損失	(48,569)	(49,147)	(42,076)
	$ 617,790	$ 619,613	$ 777,961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未逾期	$ 498,018	$ 482,299	$ 593,105
30天內	97,251	118,945	128,996
31-90天	26,340	21,550	56,712
91-180天	1,541	1,670	4,222
181天以上	43,209	44,296	37,002
	$ 666,359	$ 668,760	$ 820,037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805,946。
3. 本集團分別與 The CIT Group/Commercial Services, Inc.及 Scottish Pacific Business Finance Pty. Ltd.間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本集團依合約規定承擔非信用因素所導致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並須負擔融資機構除上述融資活動外所衍生之其他成本或損失，因此本集團並未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且本集團對此讓售之應收帳款不得再質押予第三方。相關已預支之價款帳列短期借款，請詳附註六(十)。
4.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5.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6. 本集團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五)其他應收款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應收讓售款項	$ 259,073	$ 271,350	$ 146,378
其他	11,117	12,403	9,470
	$ 270,190	$ 283,753	$ 155,848

(六)存貨

	112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商品	$ 14,377	($ 61)	$ 14,316
在途存貨	22,266	-	22,266
合計	$ 36,643	($ 61)	$ 36,582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商品	$ 42,270	($ 61)	$ 42,209
在途存貨	18,404	-	18,404
合計	$ 60,674	($ 61)	$ 60,613

	111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商品	$ 112,103	($ 57)	$ 112,046
在途存貨	72,876	-	72,876
合計	$ 184,979	($ 57)	$ 184,922

本集團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863,777及$1,175,989，其中包含因提列(出售跌價存貨)備抵跌價損失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變動而認列為銷貨成本增加之金額分別為$0及$57。

(七)預付款項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預付貨款	$ 13,312	$ 17,574	$ 50,653
預付租金	4,344	7,868	5,404
其他預付費用	13,740	8,804	11,977
	$ 31,396	$ 34,246	$ 68,034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	其他	合計
112年1月1日							
成本	$ 26,409	$ 20,979	$ 22,759	$ 119,094	$ 15,796	$ 28,132	$ 233,169
累計折舊及減損	(6,044)	(12,915)	(19,062)	(109,993)	-	-	(148,014)
	$ 20,365	$ 8,064	$ 3,697	$ 9,101	$ 15,796	$ 28,132	$ 85,155
112年							
1月1日	$ 20,365	$ 8,064	$ 3,697	$ 9,101	$ 15,796	$ 28,132	$ 85,155
增添	-	-	261	245	341	-	847
處分	-	-	(4)	-	-	-	(4)
重分類	-	-	-	16,504	(16,504)	-	-
折舊費用	(406)	(484)	(379)	(886)	-	-	(2,155)
淨兌換差額	110	(27)	(27)	(579)	367	(238)	(394)
3月31日	$ 20,069	$ 7,553	$ 3,548	$ 24,385	$ -	$ 27,894	$ 83,449
112年3月31日							
成本	$ 26,551	$ 20,866	$ 22,722	$ 128,104	$ -	$ 27,894	$ 226,137
累計折舊及減損	(6,482)	(13,313)	(19,174)	(103,719)	-	-	(142,688)
	$ 20,069	$ 7,553	$ 3,548	$ 24,385	$ -	$ 27,894	$ 83,449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	其他	合計
111年1月1日							
成本	$ 26,026	$ 18,723	$ 21,411	$ 108,574	$ 12,821	$ 28,168	$ 215,723
累計折舊及減損	(4,366)	(11,073)	(17,444)	(98,178)	-	(273)	(131,334)
	$ 21,660	$ 7,650	$ 3,967	$ 10,396	$ 12,821	$ 27,895	$ 84,389
111年							
1月1日	$ 21,660	$ 7,650	$ 3,967	$ 10,396	$ 12,821	$ 27,895	$ 84,389
增添	-	-	673	-	-	-	673
處分	-	-	(34)	(577)	-	-	(611)
折舊費用	(404)	(431)	(462)	(651)	-	(56)	(2,004)
淨兌換差額	802	219	138	315	438	935	2,847
3月31日	$ 22,058	$ 7,438	$ 4,282	$ 9,483	$ 13,259	$ 28,774	$ 85,294
111年3月31日							
成本	$ 27,001	$ 19,317	$ 22,748	$ 111,526	$ 13,259	$ 29,103	$ 222,954
累計折舊及減損	(4,943)	(11,879)	(18,466)	(102,043)	-	(329)	(137,660)
	$ 22,058	$ 7,438	$ 4,282	$ 9,483	$ 13,259	$ 28,774	$ 85,294

註 1：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註 2：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及印表機，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7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	$ 35,104	$ 25,324	$ 40,571
其他設備	24	37	68
	$ 35,128	$ 25,361	$ 40,639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	$ 5,000	$ 5,567
其他設備	12	11
	$ 5,012	$ 5,578

3.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14,962 及$1,996。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461	$ 285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3,045	3,513
租賃修改利益	-	(7)

5.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5,036 及$12,419。

(十)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2年3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90,000	1.61%~2.05%	無
其他短期借款			
短期融資借款	177,745	7.75%~10.67%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 267,745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90,000	1.56%~1.651%	無
其他短期借款			
短期融資借款	119,130	7.00%~10.28%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 209,130		

借款性質	111年3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30,000	1.40%	無
其他短期借款			
短期融資借款	336,035	3.25%~6.34%	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 366,035		

本集團民國112年3月31日、111年12月31日及111年3月31日所簽訂之信用借款合約(長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273,013、$294,161 及$254,500，未動用金額分別為$151,800、$172,840及$224,500。

(十一)其他應付款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應付稅捐	$ 12,239	$ 8,598	$ 19,422
應付薪資	12,018	35,984	19,058
應付運費	8,621	7,385	43,513
應付佣金	8,147	8,355	10,695
應付採購服務成本	5,777	4,928	5,667
應付勞務費	2,681	4,444	4,455
其他	19,306	20,946	15,860
	$ 68,789	$ 90,640	$ 118,670

(十二)應付公司債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	$ -	$ 3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	-	(2,710)
	-	-	297,29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註)	-	-	(297,290)
	$ -	$ -	$ -

註:帳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1.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1)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公司債票面金額為$300,000，依票面金額之 103%發行，計$309,00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8 年 12 月 17 日至 111 年 12 月 17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17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2)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集團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3)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17日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新台幣85元。前述轉換公司債自民國 111 年 7 月 5 日(價格重設基準日)起，轉換價格重設為新台幣 69.53 元。截至前述之到期日止，並無可轉換公司債轉普通股。

(4)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30%(含)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5)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6)本公司已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17 日全數償還。

2.本集團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15,348。另嵌入之買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0.11%。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15,348 已全數失效。另嵌入之買回權，已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帳。

（十三）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2年3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信用借款	自111年12月07日至114年12月07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3年1月7日開始按月分期償還本金	1.876%	無	$ 30,000
信用借款	自109年6月29日至115年5月28日，並自110年6月29日開始按72期分期償還本金及利息	2.5%	無	1,213
				31,213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082)
				$ 27,131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信用借款	自111年12月07日至114年12月07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3年1月7日開始按月分期償還本金	1.751%	無	$ 30,000
信用借款	自109年6月29日至115年5月28日，並自110年6月29日開始按72期分期償還本金及利息	2.5%	無	1,321
				31,321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97)
				$ 30,924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3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信用借款	自109年6月29日至115年5月28日，並自110年6月29日開始按72期分期償還本金及利息	2.5%	無	1,66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08)
				$ 1,259

(十四)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本集團之海外子公司均按當地政府規定，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退休金或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當地政府管理及統籌安排，海外子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427 及$1,662。

(十五)股本

1. 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710,000，實收資本額為$301,523(含私募股份計 156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皆為 29,642 仟股。
2. 庫藏股

   (1)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112年3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510仟股	$ 33,465

		111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510仟股	$ 33,465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　回　原　因	111年3月31日 股數	111年3月31日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510仟股	$　33,465

(2)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依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5)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2 規定,辦理第一次買回庫藏股之股份註銷,減資基準日於民國 112 年 4 月 7 日。

(十六)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資本公積之變動情形請詳合併權益變動表之說明。

(十七)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視公司目前及未來資金需求、產業成長特性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長期財務規劃,其中股利應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 10%,股東股利中現金股利不少於 10%,並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為限。

4.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及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分別經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3,985		$ 3,299	
(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6,366)		15,703	
現金股利	29,642	$ 1.00	29,642	$ 1.00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核閱報告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上述有關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情形，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營業收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家具銷貨收入	$ 984,478	$ 1,331,831
其他營業收入	3,937	4,786
	$ 988,415	$ 1,336,617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主要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有關收入採部門別區分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十四(二)。

(十九)利息收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銀行存款利息	$ 80	$ 77
其他利息收入	3,302	-
	$ 3,382	$ 77

(二十)其他收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政府補助收入	$ 48	$ 306
租金收入	175	-
其他收入－其他	625	1,207
	$ 848	$ 1,513

(二十一)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	($ 288)
租賃修改利益	-	7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947)	6,0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	(3,159)
什項支出	-	(1)
	($ 947)	$ 2,578

(二十二)財務成本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利息費用:		
應收帳款讓售利息	$ 2,792	$ 2,710
應付公司債利息	-	949
租賃負債利息	461	285
借款利息	402	41
利息費用合計	3,655	3,985
其他財務費用	2,419	3,514
	$ 6,074	$ 7,499

(二十三)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823,394	$ 1,116,129
員工福利費用	62,219	62,710
佣金支出	16,625	23,740
稅捐	15,298	24,029
採購服務成本	14,339	16,801
勞務費用	12,610	10,151
折舊費用	7,167	7,582
運輸費用	2,421	5,955
其他	31,327	30,998
	$ 985,400	$ 1,298,095

(二十四)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薪資費用	$ 54,594	$ 55,113
勞健保費用	3,172	3,197
退休金費用	1,427	1,662
其他用人費用	3,026	2,738
	$ 62,219	$ 62,710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一，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0 及$13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0 及$13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獲利情況不佳，暫無估列員工及董監酬勞。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538 及$538，與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638	$ 3,687
海外子公司盈餘匯回扣繳稅款	-	3,715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468	3,375
當期所得稅總額	1,106	10,77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796	578
所得稅費用	$ 1,902	$ 11,355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0 年度。

(二十六)每股盈餘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2,569)	29,642	($ 0.09)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5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569)	29,657	($ 0.09)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9,530	29,642	$ 0.32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949	4,164	
員工酬勞	-	16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0,479	33,822	$ 0.31

(二十七)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10 月 1 日以美金 400 仟元(約新台幣 12,750 仟元)購入 Lifestar Limited(以下簡稱「Lifestar」)51%股權，並取得對 Lifestar 之控制，該公司在大陸經營家具買賣。本集團預期收購後可加強在此等市場之地位，並預期透過經濟規模降低成本。

2. 收購 Lifestar 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份額之資訊如下：

	111年10月1日
收購對價-現金	$ 12,750
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份額	6,431
	19,181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	15,166
應收帳款	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
無形資產	112
應付帳款	(2,388)
其他流動資產	178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13,125
商譽	$ 6,056

3.取得可辨認資產之公允價值之評估，目前係以初估值入帳，該等淨資產尚待最後估價。

4.本集團自民國 111 年 10 月 1 日合併 Lifestar 起，Lifestar 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分別為$13,407 及$1,973。若假設 Lifestar 公司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將分別為$5,203,135 及$124,198。

(二十八)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處分子公司股權：

	111年度
處分價款	$ 10
減：子公司期末現金餘額	(45)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35)

2.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8 月 31 日與蔡馥年先生簽約，協議出售思享創意室內裝修設計股份有限公司，依合約規定以民國 111 年 8 月 31 日為基準日，故自該日起喪失對其控制力(請詳附註四、(三)2.註6)，交易金額為$10，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金額為$32。

另，該交易收取之對價及該子公司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資訊如下：

	111年8月31日
收取對價	
現金	$ 10
思享創意室內裝修設計股份有限公司資產及負債	
帳面金額	
現金	45
預付款項	198
其他非流動資產	5
合約負債	(231)
其他應付款	(56)
其他流動負債	(3)
淨資產總額	($ 42)

(二十九)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2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公司債	其他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209,130	$ 31,321	$ 18,851	$ -	$ 2,917	$ 262,219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59,529	(89)	(1,530)	-	(38,783)	19,127
利息費用支付數	(3,371)	-	(461)	-	-	(3,832)
匯率變動之影響	2,272	(27)	(93)	-	-	2,152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185	8	15,423	-	39,063	54,679
3月31日	$ 267,745	$ 31,213	$ 32,190	$ -	$ 3,197	$ 334,345

	111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公司債	其他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246,095	$ 1,687	$ 46,096	$ 296,342	$ 26,074	$ 616,294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09,819	(90)	(8,621)	-	(31,877)	69,231
利息費用支付數	(2,741)	(11)	(285)	-	-	(3,03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862	71	1,064	-	-	13,997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11	(347)	948	36,908	37,520
3月31日	$ 366,035	$ 1,668	$ 37,907	$ 297,290	$ 31,105	$ 734,005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謝采琁	本公司董事長
謝孟霖	本公司董事
瓊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係本集團管理階層
EGERTON PROPERTY COMPANY LTD.	該公司負責人係本集團管理階層
Comercial Ocean Gate Limitada	該公司負責人係本集團管理階層
Saker, Inc. International Export & Consulting	該公司負責人係本集團管理階層
Sovana Inc.	該公司負責人係本集團管理階層
BARLON AFRICA CONSULTING	該公司負責人係本集團管理階層
Interklass UK Ltd.	該公司負責人係本集團管理階層
Bestyle Home Furnishing Co., Limited	該公司負責人係本集團管理階層
Marwan Saker	本集團管理階層
丁國峰	本集團管理階層
蔡馥年	本集團管理階層(註)

註：因本集團處分思享創意室內裝修設計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故於民國111年9月1日起自關係人名單中刪除。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應收關係人款項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	$ 2,218	$ -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 134	$ 20	$ 30

其他應收關係款項主係本集團因業務合作而代墊營運活動所需款項及提供關係人行政庶務管理服務收入，並無附息。

2.應付關係人款項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 1,078	$ 1,218	$ 889

其他應付款主係應付關係人股利及相關費用墊付，其付款條件採彈性付款。

3.其他收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175	$ 90

本集團因提供關係人行政庶務管理服務，經雙方約定每月收取管理服務收入，每月底前收款，及依一般市場行情與關係人簽訂租賃合約，並依合約按月收取租金。

4.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集團依一般市場行情與關係人簽訂租賃合約,並依合約按月支付租金。

(2)租金費用(表列「管理費用」)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383	$ 310

(3)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2,218	$ 2,704	$ 714

5.取得金融資產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關係人名稱	帳列項目	取得項目	交易股數	取得金額
謝孟霖	註	Lifestyle China Enterprise Limited 20%股份	300,000股	$ 3,254
丁國峰	註	Lifestyle China Enterprise Limited 15%股份	225,000股	2,441
			合計	$ 5,695

註：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2 月以美金 204 仟元向上述關係人購買 Lifestyle China Enterprise Limited 35%股權，購買後本公司持有股權自 51%增加為 86%。

6.處分金融資產

				111年度	
關係人名稱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蔡馥年	註	102,000股	註	$ 10	$ 32

註：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8 月以$10 向上述關係人出售思享創意室內裝修設計股份有限公司 51%股權，處分後本公司持有股權自 51%減少為 0%。

7.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瓊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2,172	$ -

8.其他

本集團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之金融機構之貸款額度，由關係人謝采琁擔任連帶保證人。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34,120	$ 39,288
退職後福利	480	446
總計	$ 34,600	$ 39,734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帳面價值			
資產項目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擔保用途
資產(註)	$ 476,361	$ 455,511	$ 423,517	短期借款擔保
應收帳款	395,403	400,766	509,869	短期借款及應收帳款讓售之擔保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	3,293	93,147	短期借款擔保及有擔保公司債
	$ 871,764	$ 859,570	$ 1,026,533	

註：合併子公司與 The CIT Group/Commercial, Service Inc.間訂有應收帳款讓售合約，約定以帳載該公司總資產作為擔保。此揭露數尚不包括應收帳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22,4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30,798	$ 379,294	$ 559,52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293	93,147
應收帳款	617,790	619,613	777,961
其他應收款	270,190	283,753	155,848
存出保證金	2,276	2,299	4,059
	$ 1,321,054	$ 1,288,252	$ 1,590,542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67,745	$ 209,130	$ 366,035
應付帳款	299,009	292,056	341,303
其他應付帳款	68,789	90,640	118,670
應付公司債	-	-	297,29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1,213	31,321	1,668
存入保證金	3,197	2,917	31,105
	$ 669,953	$ 626,064	$ 1,156,071
租賃負債	$ 32,190	$ 18,851	$ 37,907

2.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本集團所有各種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使本集團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量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B.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

C.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 年 3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4,466	30.45	$ 135,990
美金：人民幣	142	6.87	4,32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806	30.45	$ 85,443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3,662	30.71	$ 112,460
美金：人民幣	142	6.97	4,36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3,080	30.71	$ 94,587

	111 年 3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7,044	28.625	$ 201,635
新加坡幣：新台幣	95	21.154	2,01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4,287	28.625	$ 122,715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未實現兌換損益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883 及利益$5,861。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360	$ -
美金：人民幣	1%	43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854	$ -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2,016	$	-
新加坡幣：新台幣	1%		20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227	$	-

(2)價格風險

A.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B.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後(損)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0 及$290。

(3)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短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惟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不重大，故無重大影響。

(4)信用風險

A.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B.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

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C.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D.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E.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C)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F.本集團納入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個別客戶估計應收款項的備抵損失，由於部分客戶之預期損失率相近，故彙總表達，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之損失率如下：

	群組一	群組二	群組三	合計
112年3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0.03%	0.07%~2%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630,870	$ 260,929	$ 44,750	$ 936,549
備抵損失	$ 108	$ 3,711	$ 44,750	$ 48,569

	群組一	群組二	群組三	合計
111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0.03%	0.07%~2%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655,658	$ 250,888	$ 45,967	$ 952,513
備抵損失	$ 112	$ 3,068	$ 45,967	$ 49,147

	群組一	群組二	群組三	合計
111年3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0.03%	0.07%~2%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637,277	$ 300,664	$ 37,944	$ 975,885
備抵損失	$ 144	$ 3,988	$ 37,944	$ 42,076

G.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款項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1月1日	$ 49,147	$ -
減損損失迴轉	(163)	-
匯率影響數	(415)	-
3月31日	$ 48,569	$ -

	111年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1月1日	$ 40,299	$ -
減損損失迴轉	(985)	-
匯率影響數	2,762	-
3月31日	$ 42,076	$ -

H.本集團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評等等級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按存續期間		
	按12個月	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 3,293	$ -	$ -	$ 3,293

	111年3月31日			
		按存續期間		
	按12個月	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 93,147	$ -	$ -	$ 93,147

(5)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係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並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及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B.本集團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資金，將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C.本集團將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除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負債準備及存入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未折現合約現金流量金額約當於其帳面價值外，餘金融負債之未折現合約現金流量金額詳下表所述：

112年3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租賃負債	$ 20,254	$ 4,846	$ 10,586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之長期借款）	4,667	15,684	11,925	-

111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租賃負債	$ 17,225	$ 1,758	$ 993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之長期借款）	953	15,670	15,834	-

111年3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租賃負債	$ 21,094	$ 16,870	$ 1,091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之長期借款）	413	414	897	-
應付公司債	300,000	-	-	-

D.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2.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除下表所列者外，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部分)、存入保證金及租賃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11年3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97,290	$ -	$ 297,290	$ -

(2)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應付公司債:按預期支付之現金流量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折現的現值衡量。

3.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22,435	$ -	$ -	$ 22,435

(2)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上市櫃股票係以市場報價之收盤價計算公允價值；及

B.公司債則以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計算公允價值。

C.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透過建立理論上可分散一定流動性風險的賣權部位所需負擔的成本，估計標的股票於基準日時因不具公開市場可銷售之折價幅度。賣權價值是由 Black-Scholes 選擇權定價模式估計而得。

(3)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本公司未有單一持有股份達 5%(含)以上之股東。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董事會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董事會以地區別之角度經營家具買賣業務，目前著重於歐美之批發事業。

(二)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家具事業部	展場管理事業部	其他	調節及銷除	總計
外部收入	$ 986,823	$ 1,592	$ -	$ -	$ 988,415
內部收入	14,048	498	-	(14,546)	-
部門收入	$ 1,000,871	$ 2,090	$ -	($ 14,546)	$ 988,415
部門損益	$ 2,116	($ 1,264)	($ 2,530)	$ -	($ 1,678)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6,980	$ 482	$ -	($ 57)	$ 7,405
所得稅費用	$ 1,902	$ -	$ -	$ -	$ 1,902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家具事業部	展場管理事業部	其他	調節及銷除	總計
外部收入	$ 1,333,825	$ 1,859	$ 933	$ -	$ 1,336,617
內部收入	21,626	2,824	-	(24,450)	-
部門收入	$ 1,355,451	$ 4,683	$ 933	($ 24,450)	$ 1,336,617
部門損益	$ 32,253	($ 1,796)	($ 6,631)	$ 10	$ 23,836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7,480	$ 444	$ -	($ 57)	$ 7,867
所得稅費用	$ 10,069	$ -	$ 1,286	$ -	$ 11,355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及損益，與損益表內之收入及損益係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以下空白)

來思達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3）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3）	備註
0	來思達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Lifestyle DCG, In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30,450	$ 30,450	$ -	6.50%	2	-	營運週轉	-	NA	-	$ 110,960	$ 221,920	
1	LIFESTYLE ENTERPRISE, INC.	Lifestyle DCG, In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5,225	15,225	-	7.50% ~ 7.75%	2	-	營運週轉	-	NA	-	73,936	147,873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
註3：資金貸與辦法：
(1)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者，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該資金貸與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2)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該資金貸與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資金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3)貸與業務往來之金額與貸與短期融通資金之總金額合計以不超過該資金貸與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4)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國外公司間，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而從事資金貸與者，個別與總資金貸與金額均不得超過該資金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且以三年為限。

來思達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3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LFN LIMITED	LFN Services, Inc.	孫公司	$ 61,734	註2	$ -	-	$ 61,734	$ -

註1：係截至民國112年5月10日之收款資料。
註2：係為代收付交易。

來思達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來思達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Lifestyle DCG, Inc.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6,624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同	1.08
0	來思達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LIFESTYLE HOLDINGS AUSTRALIA & NEW ZEALAND PTY. LTD.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18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同	1.05
1	LFN LIMITED	LFN Services, Inc.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	61,734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同	4.00
2	Lifestyle DCG, Inc.	LIFESTYLE ENTERPRISE, INC.	3	營業費用	27,119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同	2.74
3	LIFESTYLE ENTERPRISE, INC.	Lifestyle DCG, Inc.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	12,775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同	0.8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揭露標準為交易金額達$10,000以上者。

來思達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原始投資金額 去年年底	期末持有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公司	LF SALES HOLDING PTE. LTD.("LF SALES")	新加坡	專業投資業	$ 181,356	$ 181,356	5,059,200	100%	$ 161,475	($ 491)	($ 491)	子公司
本公司	亞首國際有限公司 ("亞首國際")	香港	展場經營及投資、家具買賣業	52,412	52,412	13,576,000	100%	68,284	(1,264)	(1,264)	子公司
本公司	LIFESTYLE ENTERPRISE, INC. ("LF(USA)")	美國	家具買賣業及專業投資業	179,490	179,490	300,000	100%	369,684	3,818	3,818	子公司
本公司	LF SOURCING HOLDING PTE. LTD. ("LFS")	新加坡	專業投資業	266,175	266,175	1,000,000	100%	51,024	(2,808)	(2,808)	子公司
LF SALES	LIFESTYLE HOLDINGS PTE LTD	新加坡	家具買賣業	27,262	27,262	400,000	100%	7,218	(394)		孫公司
LF SALES	LIFESTYLE EUROPE FURNITURE LIMITED	英國	家具買賣業	17,632	17,632	29,047	51%	6,587	(230)		孫公司
LF SALES	望威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家具買賣業	7,594	7,594	510,000	51%	5,679	374		孫公司
LF SALES	LFN LIMITED	香港	家具買賣業	8,086	8,086	255,000	51%	28,176	1,307		孫公司
LF SALES	LIFESTYLE FORBIDDEN CITY SA PTE. LTD.	新加坡	家具買賣業	31,417	31,417	64,429	51%	13,458	(2,537)		孫公司
LF SALES	LIFESTYLE HOLDINGS AUSTRALIA & NEW ZEALAND PTY. LTD.	澳洲	家具買賣業	30,106	30,106	51	51%	12,344	(2,822)		孫公司
LF SALES	Luvliving Pte. Ltd.	新加坡	家具買賣業	1,540	1,540	71,196	51%	6,897	1,960		孫公司
LF SALES	Lifestyle Asia Holdings Pte. Ltd.	新加坡	家具買賣業	9,184	9,184	66,351	51%	427	(701)		孫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LF SALES	LIFESTYLE MENA CORPORATION	美國	家具買賣業	$ 5,577	$ 5,577	51	51%	$ 6,965	$ 2,412		孫公司
LF SALES	LIFESTYLE HOLDINGS SOUTH AMERICA LIMITED	香港	家具買賣業	80,435	80,435	51,000	51%	10,855	1,892		孫公司
LF SALES	DIVANY LIMITED	香港	家具買賣業	-	18,389	-	0%	-	-		孫公司(註1)
LF SALES	LIFESTAR LIMITED	香港	家具買賣業	12,545	12,545	51,000	51%	14,055	1,775		孫公司
LF (USA)	Lifestyle DCG, Inc.	美國	家具買賣業	4,712	4,712	510	51%	14,944	(522)		孫公司
LFS	I LINK WORLD TRADE LIMITED ("I LINK")	香港	家具買賣、供應商開發及管理、專業投資業務	1,671	1,671	397,800	51%	1,820	(547)		孫公司
LFS	LIFESTYL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INT'L")	香港	供應商開發及管理、專業投資業務、家具/人造革皮/金屬製品之批發	1,671	1,671	51,000	51%	32,866	(671)		孫公司
LFS	Lifestyle China Enterprise Limited ("LF CHINA")	香港	家具買賣、供應商開發及管理、專業投資業務	28,866	28,866	1,290,000	86%	9,552	(1,681)		孫公司
LFS	Lifestyle Space Enterprise Limited	香港	供應商開發及管理	942	942	30,600	51%	54	(113)		孫公司
I LINK	Simba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塞席爾	家具買賣業	-	192	-	0%	-	(13)		孫公司(註2)
I LINK	Simba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香港	家具買賣業	1,412	1,412	51,000	51%	2,178	734		孫公司
LFN LIMITED	LFN Services, Inc.	美國	行銷服務業	1,543	1,543	1,000	100%	10,544	162		孫公司

註1：DIVANY LIMITED 處於清算狀態中，於民國112年2月1日退回股款 。

註2：Simba International Group Ltd 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進入清算程序。

來思達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來思達(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家具買賣及展場管理服務	$ 16,393	(註2)	$ 12,049	-	-	$ 12,049	$ 105	100%	$ 105	$ 11,135	-	(註1)
海寧來思達進出口有限公司	家具/人造革皮/金屬製品之批發及進出口業務	32,760	(註2)	-	-	-	-	(1,841)	51%	(939)	30,267	-	(註3)
上海徠宜進出口有限公司	家具/人造革皮/金屬製品之批發及進出口業務	13,531	(註2)	-	-	-	-	(1,178)	86%	(1,013)	5,563	-	(註1)
海寧來之星進出口有限公司	家具/人造革皮/金屬製品之批發及進出口業務	3,075	(註2)	-	-	-	-	1,827	51%	932	5,332	-	(註1)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 16,393	$ 77,602	$ 421,159

註1：非屬重要子公司，係按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財務報表而得。

註2：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香港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本公司因併購LF SOURCING HOLDING PTE. LTD.，而間接取得其透過第三地再轉投資之大陸子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投資$48,705。
另經投審會核准盈餘轉投資共計美金433,500元不列入本公司對大陸投資額度之計算。